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IFU PAYMENT LIMITED 汇付天下有限公司

(以 *Huifu Limited* 及 汇付天下有限公司 的名稱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6)

###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9年8月16日已採納本計劃。本計劃旨在嘉許及激勵若干參與者作出貢獻、給予獎勵以助本公司留聘現有參與者及吸納額外參與者，同時為彼等實現本公司長期業務目標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本計劃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購股權計劃。採納本計劃毋須股東批准。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8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批准股份獎勵計劃的若干主要條款(「**本計劃**」)。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薪酬委員會獲授權制定本計劃的詳細規則及批准本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9年8月16日已採納本計劃。本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告。

## **本計劃規則之概要**

### **I. 目的及目標**

本計劃的目標為認可及鼓勵僱員所作貢獻及提供獎勵以挽留彼等，以及為吸引合適人才以進一步協助本集團的發展。

### **II. 管理**

本計劃將由董事會、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委任之委員會管理。

受託人將根據本計劃及在本公司將簽立之信託契據之條款規限下，持有股份及由此產生的收入(如有)。

### **III. 期限**

本計劃將由生效日期(視乎本計劃的最終定案)起計4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

### **IV. 最高限額**

本計劃下之股份池中的股份將自二級市場購買。本公司就購買股份將出資的最高金額定為人民幣400,000,000元。

於本計劃下，受託人於任何時候均不得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以上。

### **V. 本計劃的合資格人士**

根據本計劃，董事會或委員會經考慮其認為就參與本計劃而言屬恰當的各種因素(包括參與者對於公司業績表現所做的貢獻)後，可不時全權酌情挑選任何參與者成為選定參與者，並於期限內向該選定參與者授出一定數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VI. 運作**

根據本計劃，委員會可不時指示受託人購買已發行股份(場內及／或場外)。按此購買的股份將構成信託基金資本的一部分。

於完成購買後，受託人應將出資金額的餘額即時退還予本公司。

按此購買的股份將按照由委員會不時確定並以書面形式通知受託人的時間及金額以及相關歸屬條件分配予各選定參與者。

## **VII. 歸屬及失效**

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生效期間及在所有適用法例的規限下，董事會或委員會可不時就將予歸屬的獎勵釐定有關歸屬準則及條件或期間。所有有關歸屬準則及條件(如有)或期間(包括歸屬日期)須載於向各名承授人發出之相關授出通知內。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而言，委員會可指示及促使受託人從信託中向選定參與者發放受限制股份單位，方式為按不時釐定的方式向選定參與者轉讓有關數目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委員會應以委員會釐定的方式通知受託人轉讓及發放予選定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VIII. 限制**

於價格敏感事件發生或價格敏感事宜成為決定的主要事項後，直至該價格敏感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公告之前均不得作出授予。尤其是，於緊接以下時間前一個月開始的期間：

- (a) 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根據上市規則首次通知聯交所當日)；及
- (b)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業績公告的截止日期，及直至於該業績公告的截止日期，不授予任何獎勵。有關期間將涵蓋延遲刊發業績公告的任何期間。

## **IX. 不得轉讓受限制股份單位**

除非本公司另有書面批准(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否則獎勵為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出讓或轉讓，惟於受讓人身故後，受限制股份單位可透過遺囑或遺囑及分配法律轉讓。

## X. 投票權

受託人均不得就信託項下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

## XI. 終止

本計劃將於(i)自採納日期起計四年期間屆滿；或(ii)由董事會或委員會釐定的提早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予以終止，惟該終止將不影響任何承授人的任何存續權利。

## 上市規則涵義

本計劃將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購股權計劃。採納本計劃毋須股東批准。

## 釋義

|        |   |   |
|--------|---|---|
| 「採納日期」 | 指 | 2019年8月16日，本公司採納本計劃當日；  |
| 「獎勵」   | 指 | 根據本計劃授予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倘委員會全權酌情決定，獎勵可包括自獎勵授出當日起至其歸屬日期的現金及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有關該等股份的非現金及非股份分派的銷售所得款項；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委員會」  | 指 | 薪酬委員會委任之信託管理委員會；  |
| 「本公司」  | 指 | 匯付天下有限公司；   |
| 「出資金額」 | 指 | 該等金額由本公司根據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於任何時間向受託人出資，以供受託人將該等金額用於就本計劃購買股份；  |
| 「授出」   | 指 | 根據本計劃授出獎勵的要約；   |

|           |   |  |
|-----------|---|--|
| 「承授人」     | 指 | 任何根據本計劃的條款接受授出的參與者，或(在文義許可的情況下)任何因原承授人身故而有權獲得任何獎勵的人士；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營運實體；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參與者」     | 指 | (i) 僱員或高級職員(包括本集團的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br>(ii) 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顧問及其他技術或營運或行政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包括但不限於顧問)；及<br><br>(iii) 委員會全權認為已或將向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或中國營運實體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包括前僱員)；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
| 「薪酬委員會」   | 指 |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01港元的普通股，或倘已進行分拆、削減、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本公司股本，則構成普通股股權股本的一部分股份為本公司的任何有關分拆、削減、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所產生的名義金額；   |
| 「受限制股份單位」 | 指 | 根據委員會的全權酌情決定，於獎勵歸屬時受讓人有權於歸屬日期或前後參考股份市值取得的股份或等值現金的有條件權利；  |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信託而委任的受託人；
- 「信託」 指 由信託契據構成的信託，以服務該計劃。

承董事會命  
汇付天下有限公司\*  
主席  
周曄

中國上海，2019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曄先生、穆海潔女士及金源先生；非執行董事蔡佳釗先生、ZHOU Joe先生及陳中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先生、王恒忠先生及張琪女士。

\* 以 *Huifu Limited* 及汇付天下有限公司的名稱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